##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批建立院士工作站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收到安徽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《关于同意 35 家安徽省院士工作站登 记备案的通知》(科人[2016]50 号):"根据省科技厅《安徽省院士工作站实施意 见》的规定,安徽安科生物工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建立院士工作站条件, 同意备案。"

本次院士工作站由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刘新垣院士联合组建。本次院士工作站 的建立,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、院士及及其相关研究团队的优势,深化公司产 学研合作, 讲一步推动公司肿瘤治疗领域的战略发展, 提高公司科研技术水平和 自主创新能力。

院士工作站的建立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,敬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科生物工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14日